

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八家子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(2021—2035年)

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八家子镇人民政府
2024年8月

目 录

- 01 规划总则
- 02 定位与目标
- 03 国土空间管控
- 04 产业布局
- 05 镇村统筹发展
- 06 支撑保障体系
- 07 规划传导

01 规划总则

1.1 编制目的

1.2 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为八家子镇行政辖域，总面积约为**184.8**平方公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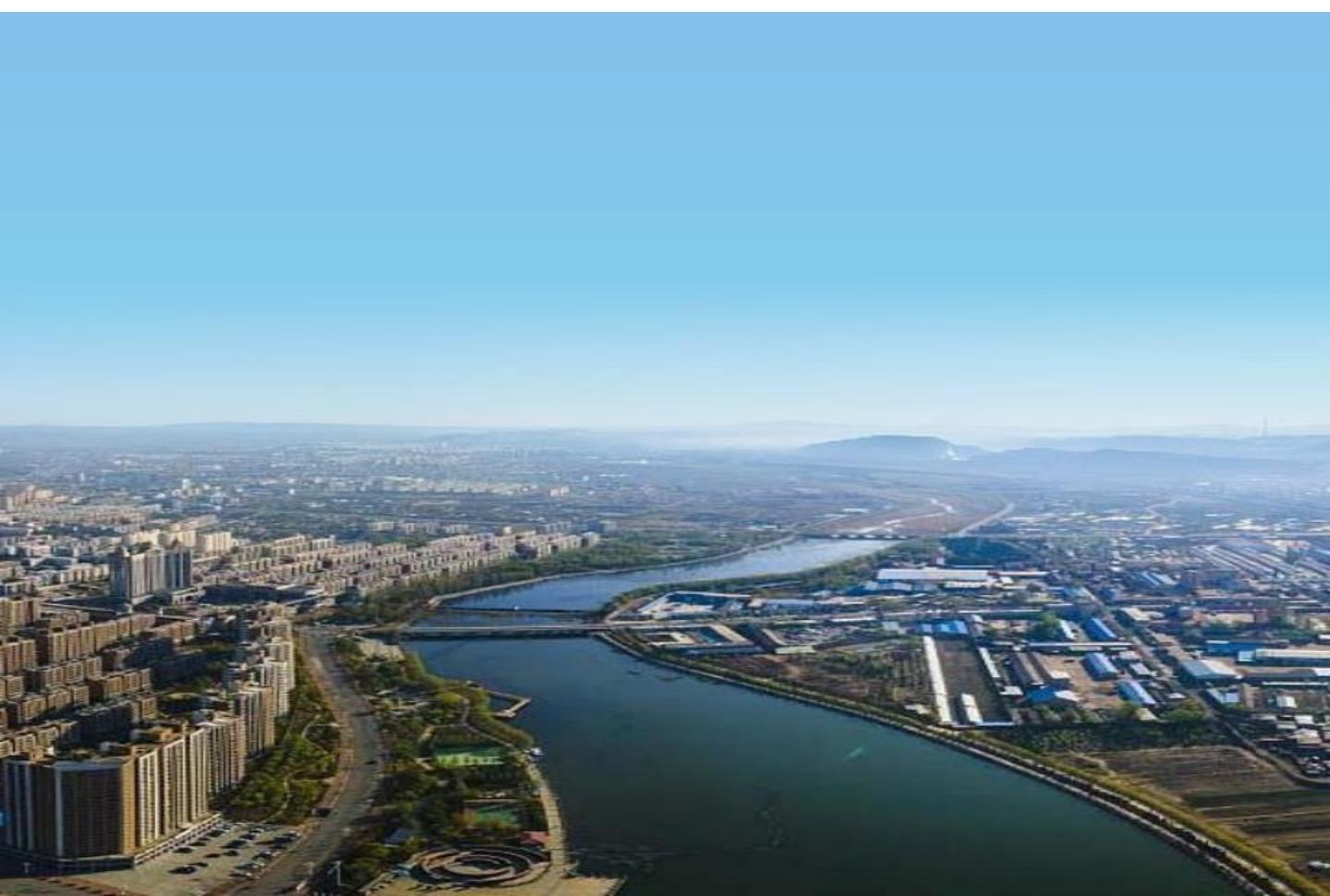


02

定位与目标

2.1 发展定位

八家子镇定位为：着力于经济发展，推进基础设施建设，提升镇村面貌，增强全镇综合实力，力求实现“生态立镇、畜牧强镇、产业富镇、文化兴镇、旅游胜地、宜居美镇”的目标。



2.2 发展目标

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要求为指导，提高土地使用效率，实现经济的集约增长和高效增长。

形成社会保障制度健全、社会秩序良好、教育水平较高，村民文化生活丰富和高度精神文明的居住与创业环境。

大力植树种草、绿地建设、恢复植被。发展生态经济，保护耕地，控制污染源，减少噪声污染，使本镇成为生态环境良好的绿色家园。

统筹安排和积极推进区域性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的联建共享。

在城乡规划、产业布局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、社会管理、市场体系等方面实现全方位城乡一体化，全面提升总体的竞争力。

八家子镇将继续着力发展农业和养殖业，以合作社为龙头带动全镇农业前进。



03 国土空间管控

3.1 国土空间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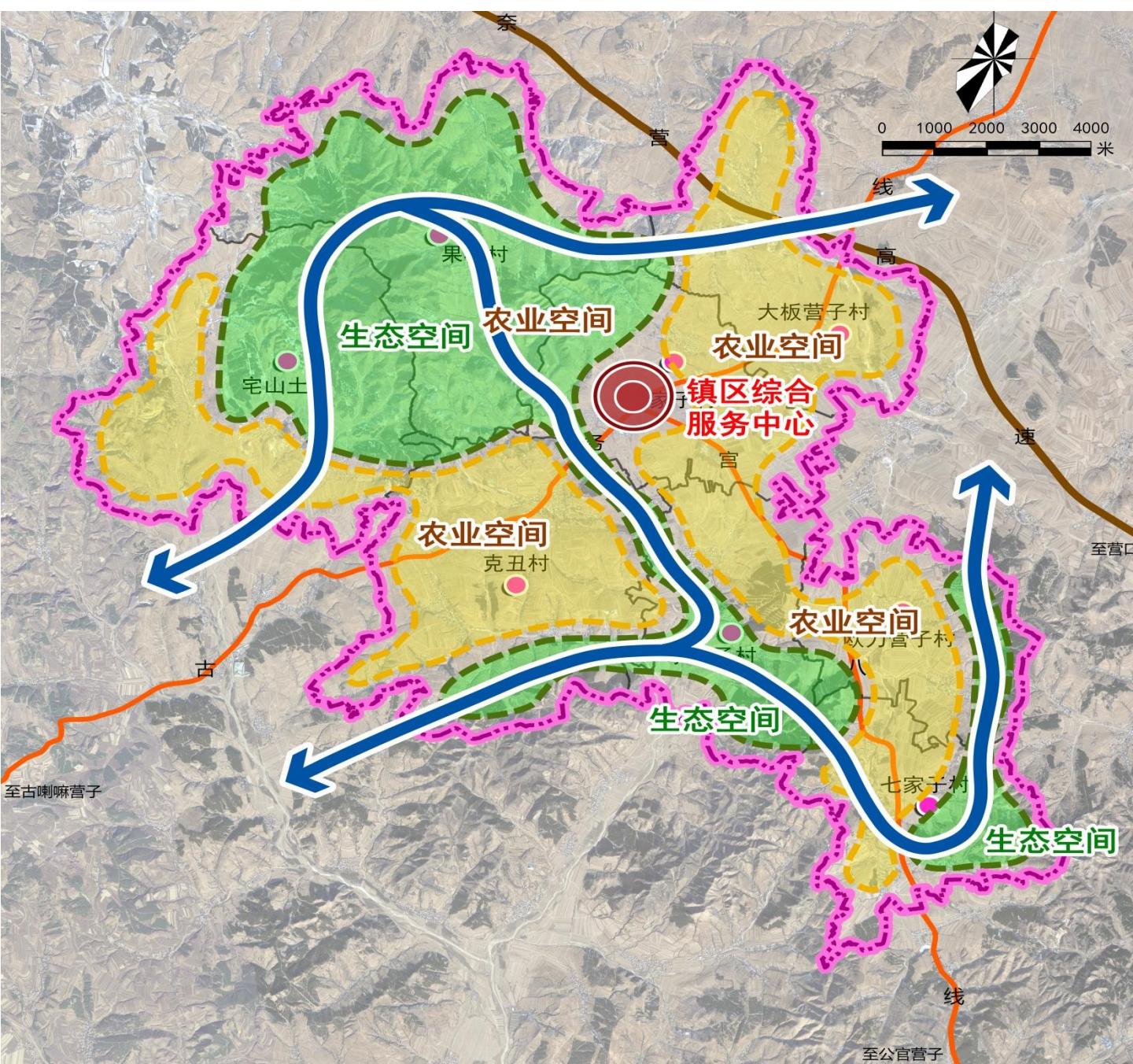
统筹保护和开发

构建“一心、两轴、三片区”的产业发展布局的国土生态保护格局

一心 镇区综合服务中心

两轴 农业发展轴和生态绿带

三片区 农业种植区、养殖发展区、生态保育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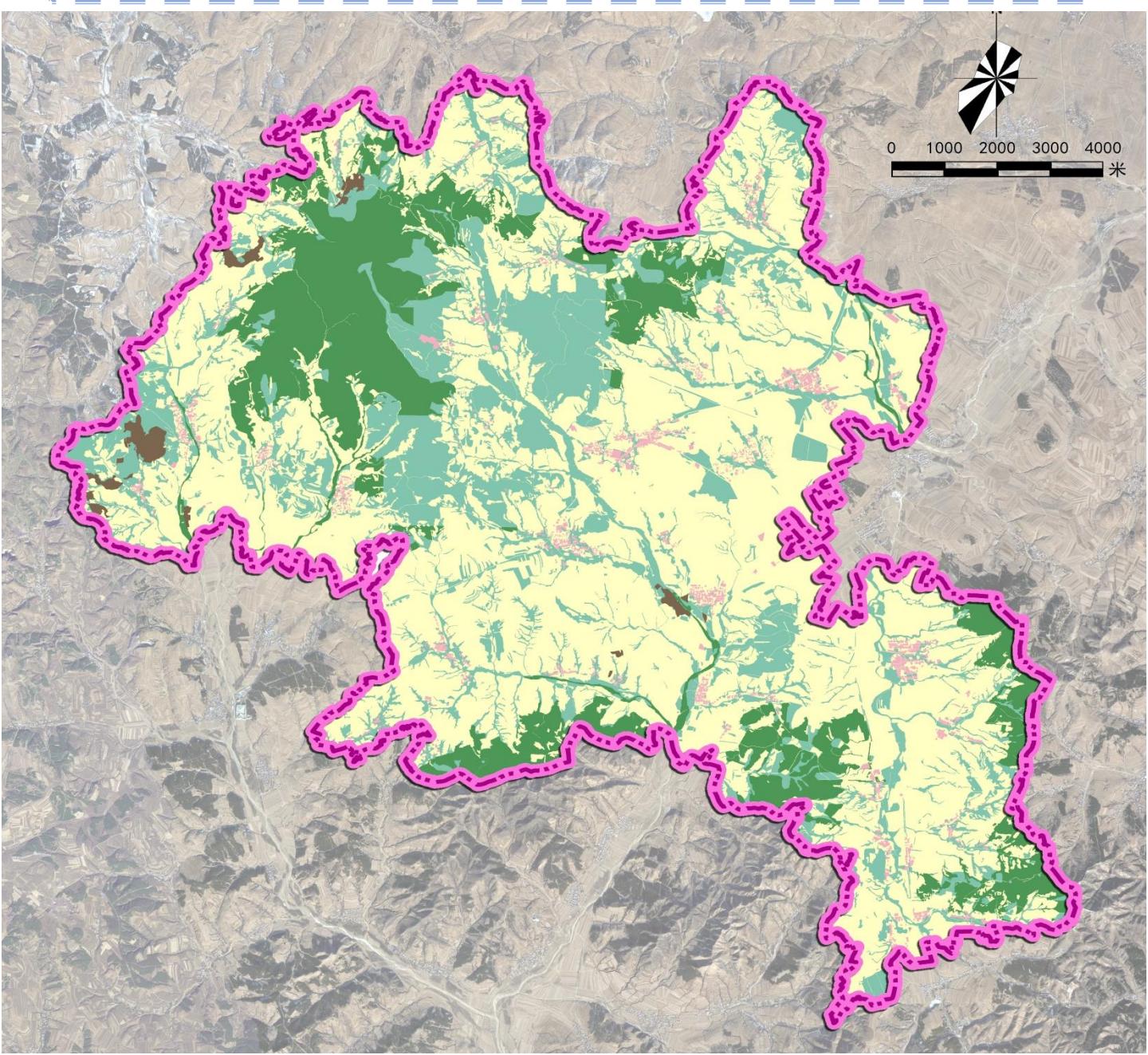


3.2 国土空间分区

统筹建设空间和非建设空间，遵循用途主导功能的原则，合理划分覆盖全域全类型的国土空间用途分区，以山水林田湖草非建设用地为重点，优化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利用格局，实现全域全类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，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。

国土空间规划分区主要包括：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五类分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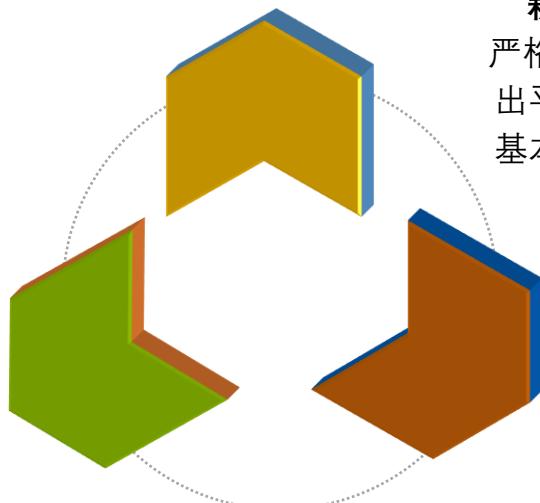
通过五类分区，对全镇建设用地的开发和非建设用地的保护做出总体安排，指导制定全域土地用途管制规定，促进国土空间精细化治理。



3.3 国土空间管控

统筹空间发展底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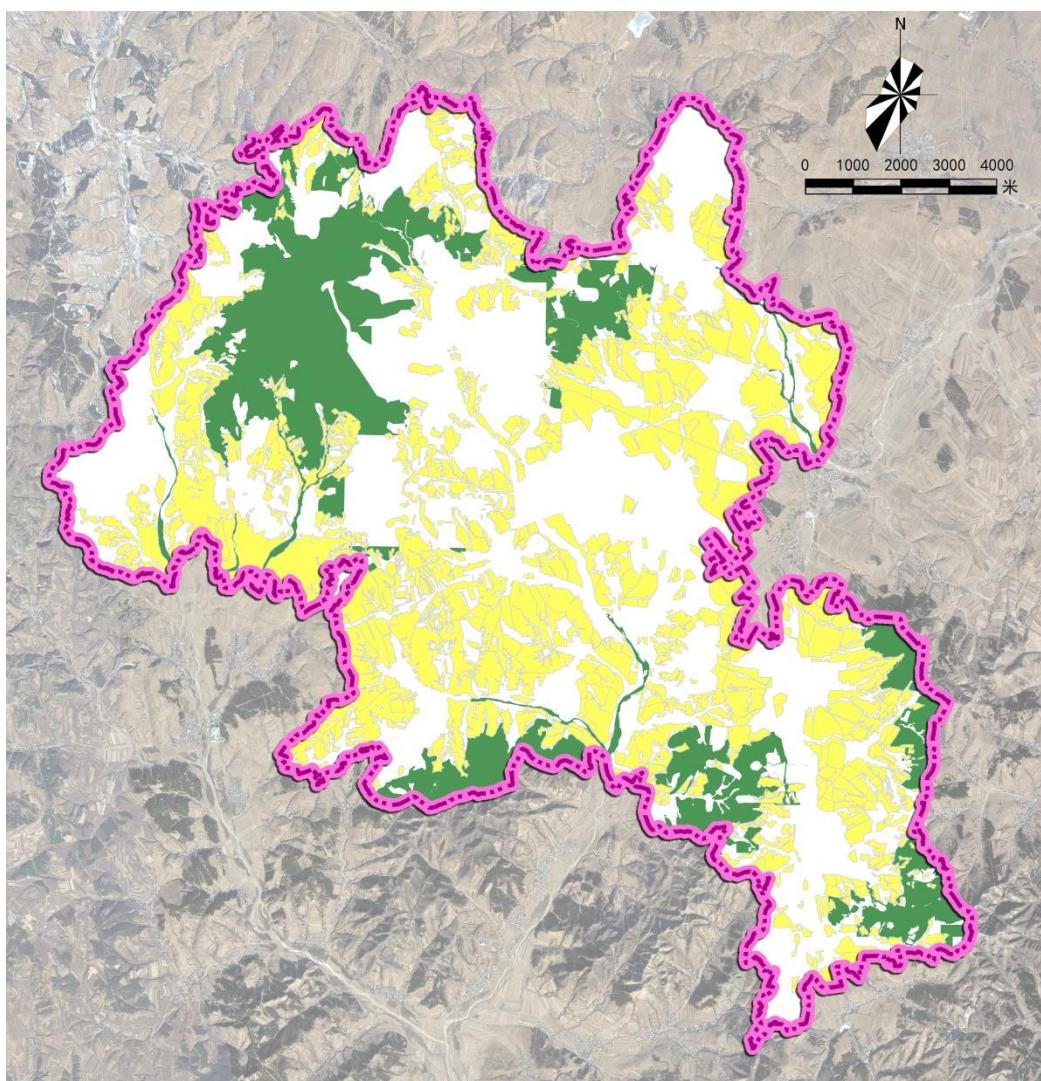
严格管控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



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：
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与进出平衡制度；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要求。

生态保护红线：
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地、生态功能重要区域和生态敏感区域，实行分级管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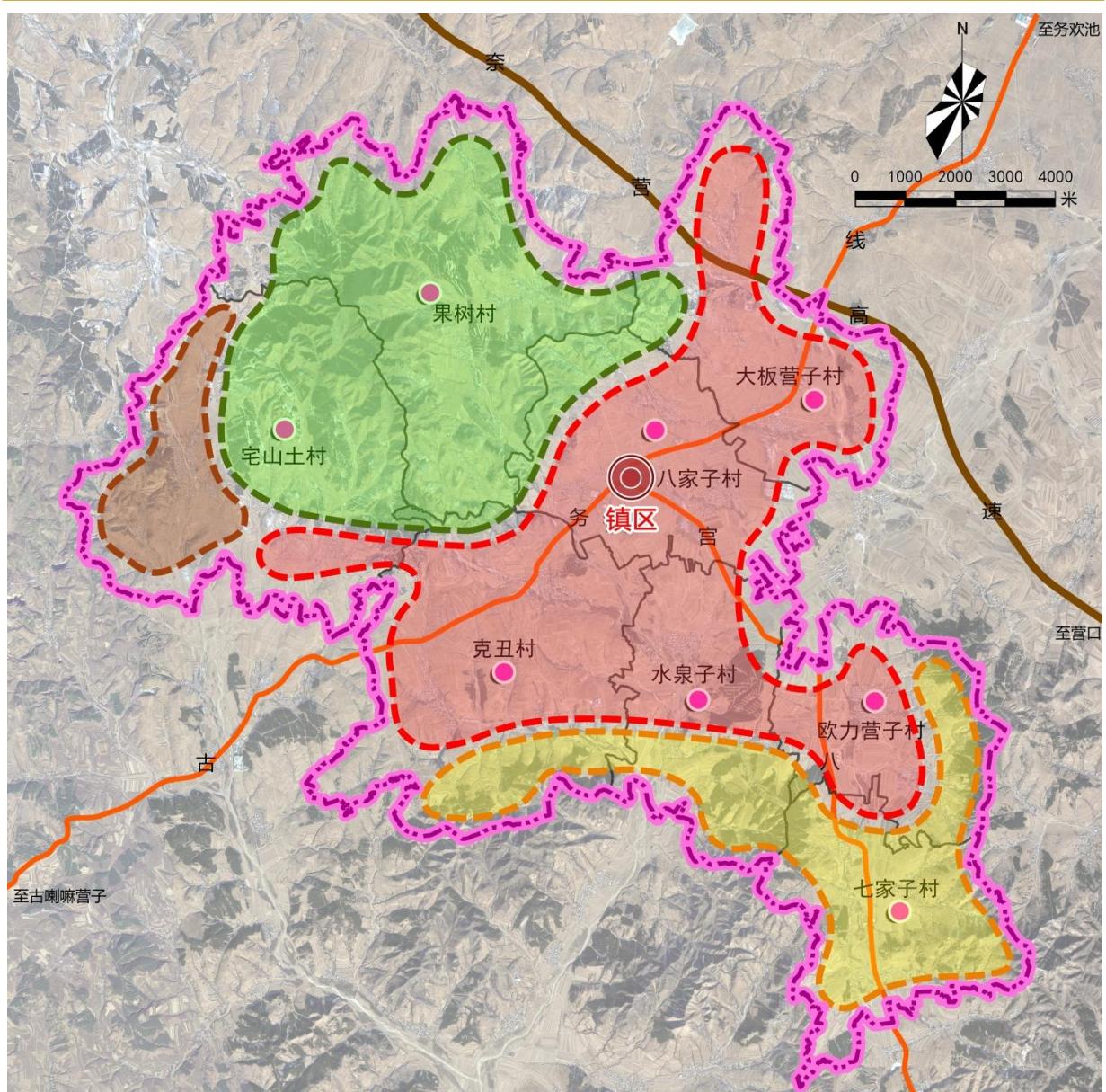
城镇开发边界：
强化城镇开发边界对开发建设行为的刚性约束作用。



04 产业布局

4.1 产业发展布局

依托八家子镇的区位优势、通达的交通系统、较为丰富的资源条件与良好的生态环境，将八家子镇形成“一心、两轴、四片区”的产业发展布局，把握乡村振兴的契机，深入挖掘八家子镇特色，以产业综合发展为根基，以打造“畜牧养殖基地、农产品加工种植基地、新能源产业基地、文化旅游业基地”为推动，集商业贸易、特色旅游、畜牧种植、新型能源建设等相关产业于一体，延伸产业链条，拓展产业空间，最终实现全域产业的融合发展，打造完整的产业生态体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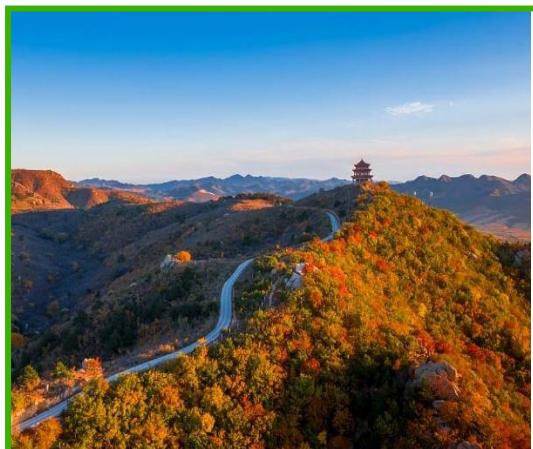


4.2 产业发展重点区域



畜牧业规模养殖区

建设牛羊养殖基地，积极培植畜牧业龙头企业，整合周边养殖资源，大力推广养殖规模化、标准化、规范化，同时引进肉类深加工企业，创造自主品牌。



历史文化旅游区

阜新第一高峰乌兰木图山位于八家子镇，其植被丰富，拥有全国最大的野生暴马丁香林。山峰之上，怪石林立，古刹悬空，草药飘香，在保护环境的前提下，打造以乌兰木图山为中心的乡村旅游项目区，建设“宜居、怡游、宜商、易业”的乡村旅游产业。



新能源清洁产能区

巩固优化现有新能源项目，加强与东北大区风电企业的联系，促进企业健康发展。充分利用镇域现有自然资源，积极发展洁净能源项目。

05 镇村统筹发展

5.1 优化村庄空间布局

分类引导乡村发展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

集聚建设类

集约发展，全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均等化，实现村庄环境品质提升、产业升级更新，打造示范样板，强化对周边村庄的辐射带动作用。

特色保护类

保留有历史文化价值的古村落和古民宅，统筹保护、利用与发展的关系，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，保持村庄传统格局、风貌以及自然和田园景观等整体空间形态。

城郊融合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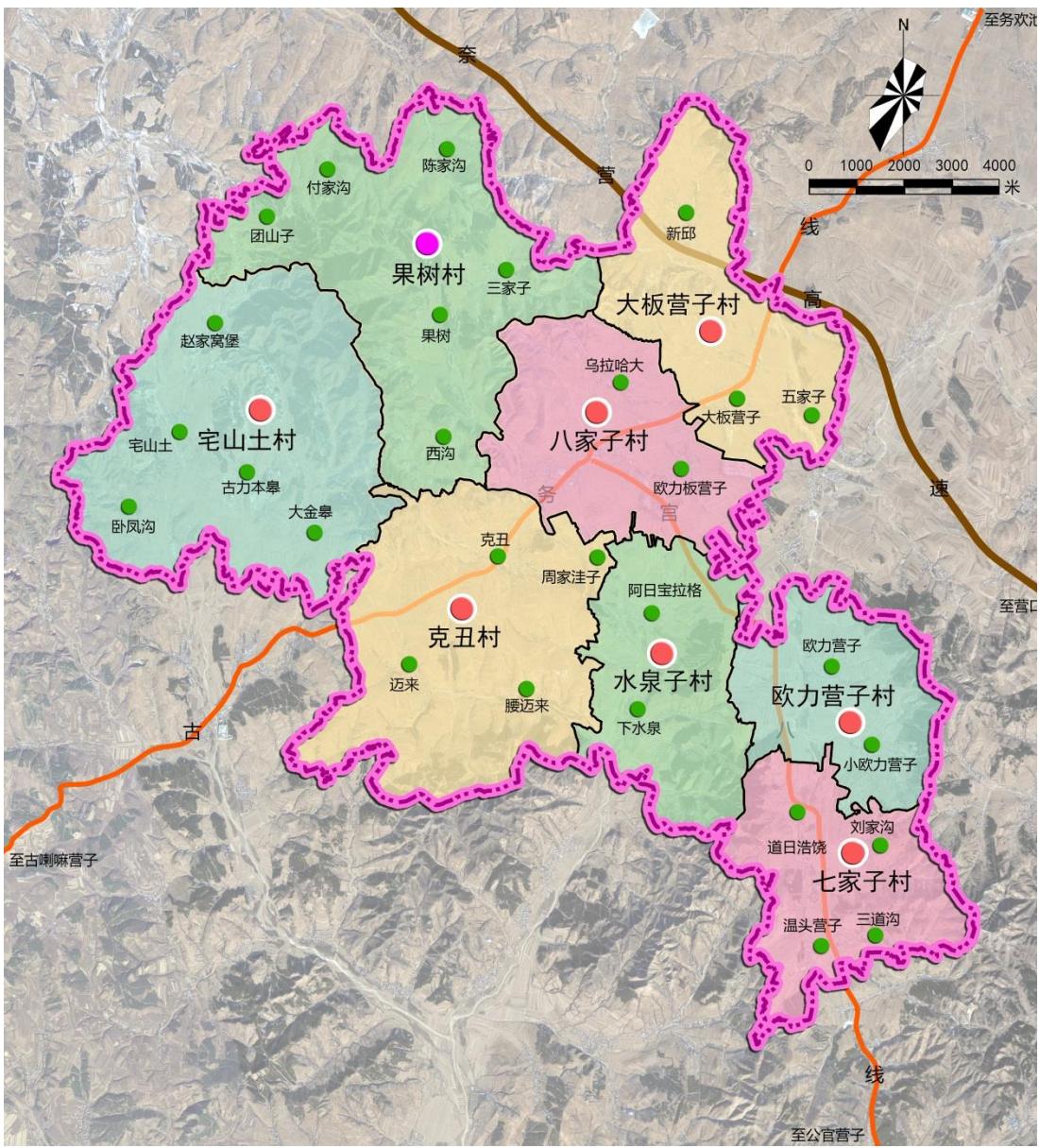
以城市功能疏解、建设用地增减挂钩、共享基础设施为大原则，借劣城镇化进程的推力，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，在治理上体现城市水平，建成“城市后花园”。

搬迁撤并类

原则上由政府主导，根据农民意愿，通过土地置换等多种方式，合理安排建设时序，逐步引导村民向镇区或邻近中心村聚集，做好腾空土地再利用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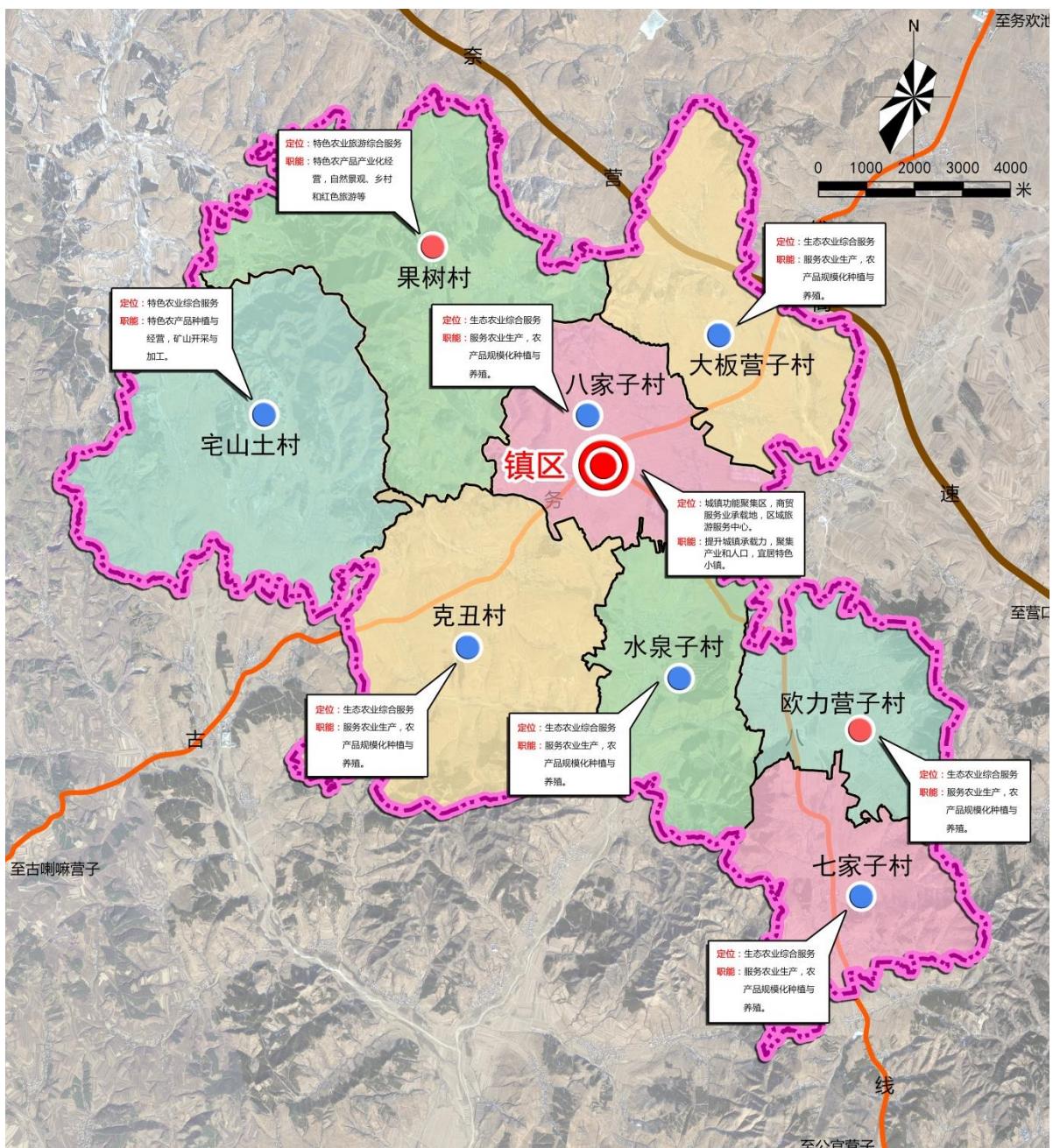
整治提升类

实施内涵型发展，以控制蔓延和环境整治为主，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建设重点是注意保护原有村庄空间格局，提高基本的生产和生活条件。



5.2 镇村职能

根据各村基础条件、产业特色和资源禀赋，引导形成各具侧重的镇村职能结构，形成镇村发展序列，打造“一村一品”，形成差异化发展格局，建设“产业特色、环境优美、乡愁浓厚、田园宜居”的美丽镇村，促进全域、全面乡村振兴。



5.3 美丽乡村建设

乡村振兴战略指引下，优化提升农村生态、生产、生活“三生空间”，保护村庄生态环境，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，传承历史文化和地域文化，凸显乡村山水格局，全面提升人居环境，完善村庄规划建设管理机制。

1、实施人居环境整治行动。

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。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和黑臭水体，开展河道标准化治理，实现清淤疏浚；加强乡村垃圾转运设施建设，开展垃圾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，促进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；持续推进农村“厕所革命”，建设和改造农村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；分类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提升乡镇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。

2、实施国土绿化工程。

以提升森林资源总量、提升森林生态功能、提升森林经济效益为目标，重点推进农田林网、山体绿化、水体绿化、公路铁路沿线绿化、宜居乡村、森林景观化提升和村旁、路旁、水旁、宅旁“一网四旁”绿化体系建设，努力实现庭院、村屯、沟渠、通道、农田全面增绿。基本实现“山地森林化、农田林网化、村屯园林化、道路林荫化、庭院花果化”的乡村绿化格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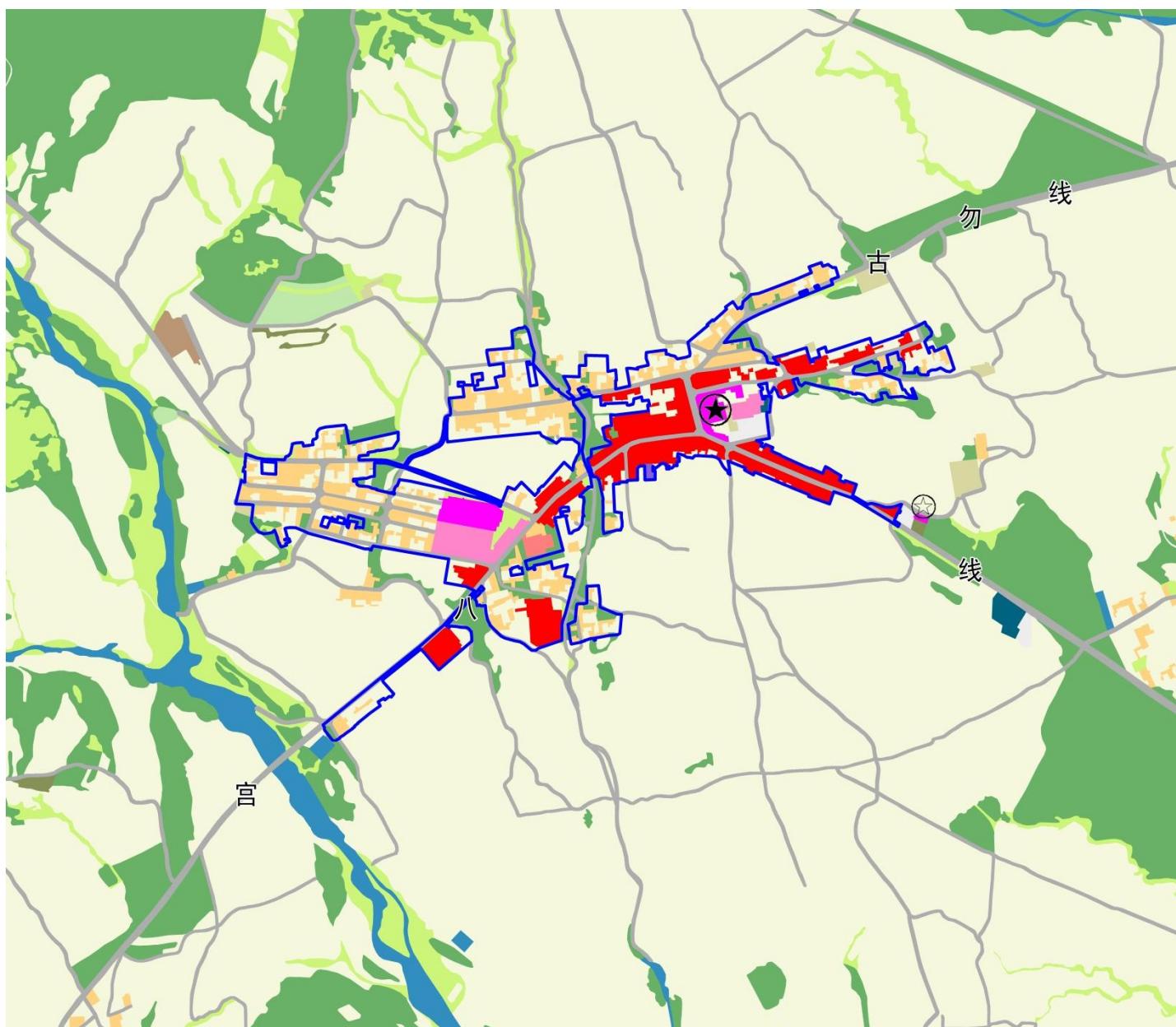
3、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

修复和治理生态环境。实施污染土壤修复，以耕地、园地为重点，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，对关停废弃矿区开展遗留污染治理工作。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，全面建设辽西北防护林体系，开展农村水生态修复，恢复河塘行蓄能力。加大国土综合整治力度，优化和构建田园生态系统。大力发展生态农业，保护农田和森林生态系统，全面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模式。

5.4 完善镇区布局

合理的用地布局既有利于城镇的建设发展，又有利于城镇生活环境的改善。本规划布局原则如下：

- 1、结合原有建设用地进行合理布局，尽量避免占用耕地。
- 2、近、远期相结合，规划具有时序性。
- 3、道路顺畅、设施完善，方便居民生活。



06 支撐保障體系

6.1 公共服务设施

构建乡村生活圈

在镇区内完善生活必要的公共服务设施，涵盖幼儿园、卫生院、文化站、活动中心、老年养护院、基层福利设施等，并结合村庄发展设置“乡村生活圈”。



6.2 市政公用设施



供水：完善更新供水设施，普及农村自来水，提高公共供水普及率。



排水：实行雨、污分流制系统，提升排水管道设计标准。



能源：考虑推广与建筑结合的分布式并网光伏发电系统。建设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系统，建设多能互补的新能源微电网系统。



燃气：规划保留并适时新增必要天然气储配设施，实现罐装用气本地化。



供电：严格控制高压走廊，在农村居民点的建设中要避开现状的高压走廊，新建的高压线应避开现状及规划的居民点。



环卫：规划集中对垃圾进行分类、处理、转运。

6.3 安全韧性与防灾减灾

抗震规划

城镇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标准为6度设防，生命线工程按提高一度设防。

防洪排涝

加强排洪沟疏通、清理，完善低洼地带排水设施和排涝泵站建设，加强山体植被修复，减少山洪灾害。

消防规划

强化紧急消防能力，加强乡村消防设施建设，建立监测和预警系统，消除森林火灾隐患。

防灾减灾

规划相应疏散通道，依托镇政府作为防灾指挥中心；规划公园绿地、广场等空旷地作为应急避难所。

人防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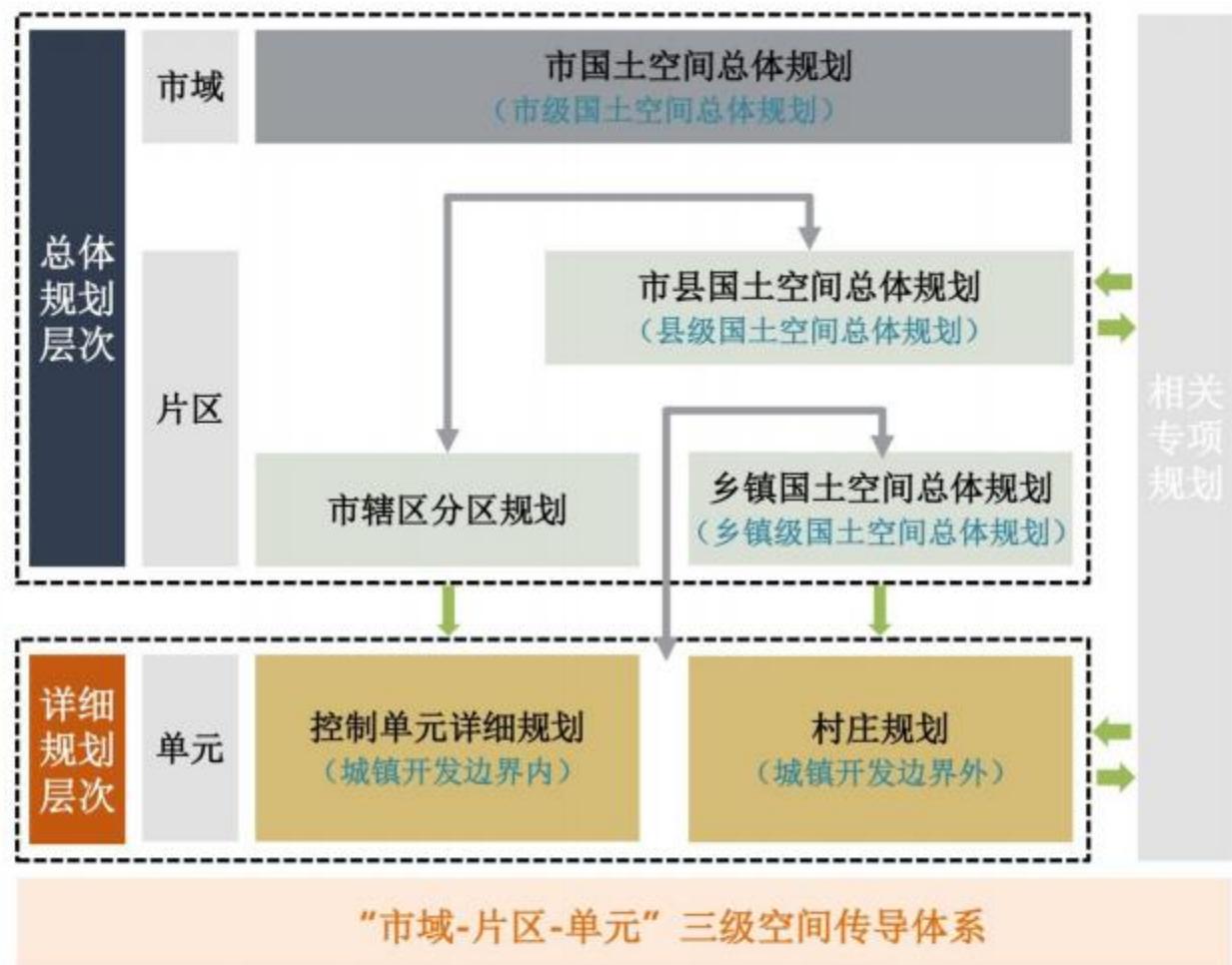
按“平战结合、平灾结合”的原则，逐步建立城市防空系统，增强城市防护能力。

应急保障

应急通道分级；生命线工程应按基本烈度提高一度进行设防；做好抗震检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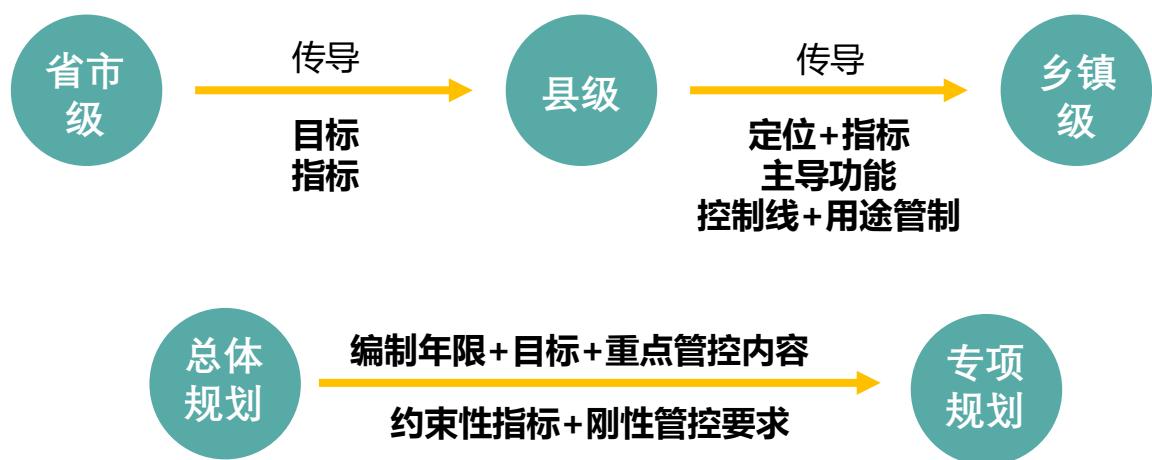
07 规划传导

7.1 明确规划体系



7.2 规划传导机制

遵循上位规划提出的重要指引及管控内容，明确县级总体规划对乡镇级总体规划的纵向传导，强化规划纵向与横向传导机制。发挥乡镇级总体规划对相关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作用。



7.3 实施保障机制

加强组织领导，建立全流程、多渠道的公众参与机制、城市体检评估和动态调整机制，完善相关配套政策。

